

嘉祐集二



嘉祐集卷之六

衡論下

眉山蘇洵老泉氏著

申法

古之法簡今之法繁簡者不便於今而繁者不便於古非今之法不若古之法而今之時不若古之時也先王之作法也莫不欲服民之心服民之心必得其情情然邪而罪亦然則固入吾法矣而民之情又不皆如其罪之輕重大小是以先王忿其罪而哀其無辜故法舉其略而吏制其詳殺人者死傷人者刑則以著於法使民知天子之不欲我殺人傷人耳若其輕重出入求其情而服其

心者則以屬吏任吏而不任法故其法簡今則不然吏姦矣不若古之良民媮矣不若古之淳吏姦則以喜怒制其輕重而出入之或至於誣民媮則吏雖以情出入而彼得執其罪之大小以爲辭故今之法纖悉委備不執於一左右前後四顧而不可逃是以輕重其罪出入其情皆可以求之法吏不奉法輒以舉劾任法而不任吏故其法繁古之法若方書論其大槩而增損劑量則以屬醫者使之視人之疾而參以已意今之法若鬻屨旣爲其大者又爲其次者又爲其小者以求合天下之足故其繁簡則殊而求民之情以服其心則一也然則今之法不劣於古矣而用法者尚不能

無弊何則律令之所禁畫一明備雖婦人孺子皆知畏避而其間
有習於犯禁而遂不改者舉天下皆知之而未嘗怪也先王欲杜
天下之欺也爲之度以一天下之長短爲之量以齊天下之多寡
爲之權衡以信天下之輕重故度量權衡法必資之官資之官而
後天下同今也庶民之家刻木比竹繩絲縋石以爲之富商豪賈
內以大出以小齊人適楚不知其孰爲斗孰爲斛持東家之尺而
校之西鄰則若十指然此舉天下皆知之而未嘗怪者一也先王
惡奇貨之蕩民且哀夫微物之不能遂其生也故禁民採珠貝惡
夫物之僞而假真且重費也故禁民糜金以爲塗飾今也採珠貝

之民溢於海濱糜金之工肩摩於列肆此又舉天下皆知之而未嘗怪者二也先王患賤之凌貴而下之僭上也故冠服器皿皆以爵列爲等差長短大小莫不有制今也工商之家曳絺錦服珠玉一人之身循其首以至足而犯法者十九此又舉天下皆知之而未嘗怪者三也先王懼天下之吏負縣官之勢以侵劫齊民也故使市之坐賈視時百物之貴賤而錄之旬輒以上百以百聞千以千聞以待官吏之私償十則損三三則損一以聞以備縣官之公糴今也吏之私償而從縣官公糴之法民曰公家之取於民也固如是是吏與縣官斂怨於下此又舉天下皆知之而未嘗怪者四

也先王不欲人之擅天下之利也故仕則不商商則有罰不仕而商商則有征是民之商不免征而吏之商又加以罰今也吏之商旣幸而不罰又從而不征資之以縣官公糴之法負之以縣官之徒載之以縣官之舟關防不譏津梁不呵然則爲吏而商誠可樂也民將安所措手此又舉天下皆知之而未嘗怪者五也若此之類不可悉數天下之人耳習目熟以爲當然憲官法吏目擊其事亦恬而不問夫法者天子之法也法明禁之而人明犯之是不有天子之法也衰世之事也而議者皆以爲今之弊不過吏胥朮法以爲姦而吾以爲吏胥之姦由此五者始今有盜白晝持挺入室

而主人不之禁則踰垣穿穴之徒必且相告而恣行於其家其必
先治此五者而後詰吏胥之姦可也

議法

古者以仁義行法律後世以法律行仁義夫三代之盛王其教化之本出於學校蔓延於天下而形見於禮樂下之民被其風化循循翼翼務爲仁義以求避法律之所禁故其法律雖不用而其所禁亦不爲不行於其間下而至於漢唐其教化不足以動民而一於法律故其民懼法律之及其身亦或相勉爲仁義唐之初大臣房杜輩爲刑統毫釐輕重明辯別白附以仁義無所阿曲不知周公之刑何以易此但不能先使民務爲仁義使法律之所禁不用而自行如三代時然要其終亦能使民勉爲仁義而其所以不若

三代者則有由矣政之失非法之罪也是以宋有天下因而循之
變其節目而存其大體比閭小吏奉之以公則老姦大猾束手請
死不可漏略然而獄訟常病多盜賊常病衆則亦有由矣法之公
而吏之私也夫舉公法而寄之私吏猶且若此而況法律之間又
不能無失其何以爲治今夫天子之子弟卿大夫與其子弟皆天
子之所優異者有罪而使與氓隸竝笞而偕戮則大臣無恥而朝
廷輕故有贖焉以全其肌膚而厲其節操故贖金者朝廷之體也
所以自尊也非與其有罪也夫刑者必痛之而後人畏焉罰者不
能痛之必困之而後人懲焉今也大辟之誅輸一石之金而免貴

人近戚之家一石之金不可勝數是雖使朝殺一人而輸一石之金暮殺一人而輸一石之金金不可盡身不可困况以其官而除其罪則一石之金又不皆輸焉是恣其殺人也且不管不戮彼已幸矣而贖之又輕是啓姦也夫罪固有疑今有人或誣以殺人而不能自明者有誠殺人而官不能折以實者是皆不可以誠殺人之法坐由是有減罪之律當死而流使彼爲不能自明者邪去死而得流刑已酷矣使彼爲誠殺人者邪流而不死刑已寬矣是失實也故有啓姦之釁則上之人常幸而下之人雖死而常無告有失實之弊則無辜者多怨而僥倖者易以免今欲刑不加重赦不

加多獨於法律之間變其一端而能使不啓姦不失實其莫若重
贖然則重贖之說何如曰古者五刑之尤輕者止於墨而墨之罰
百鍰逆而數之極於大辟而大辟之罰千鍰此穆王之罰也周公
之時則又重於此然千鍰之重亦已當今三百七十斤有奇矣方
今大辟之贖不能當其三分之一古者以之赦疑罪而不及公族
今也貴人近戚皆贖而疑罪不與記曰公族有死罪致刑於甸人
雖君命宥不聽今欲貴人近戚之刑舉從於此則非所以自尊之
道故莫若使得與疑罪皆重贖且彼雖號爲富強苟數犯法而數
重困於贖金之間則不能不斂手畏法彼罪疑者雖或非其辜而

法亦不至殘潰其肌體若其有罪則法雖不刑而彼固亦已困於
贖金矣夫使有罪者不免於困而無辜者不至陷於笞戮一舉而
兩利斯智者之爲也

嘉祐集卷六

嘉祐集卷六

嘉祐集卷六

嘉祐集卷六

嘉祐集卷六

兵制

三代之時舉天下之民皆兵也兵民之分自秦漢始三代之時聞有諸侯抗天子之命矣未聞有卒吏叫呼衡行者也秦漢以來諸侯之患不減於三代而御卒伍者乃如蓄虎豹圜檻一缺咆哮四出其故何也三代之兵耕而食蠶而衣故勞勞則善心生秦漢以來所謂兵者皆坐而衣食於縣官故驕驕則無所不爲三代之兵皆齊民老幼相養疾病相救出相禮讓入相慈孝有憂相弔有喜相慶其風俗優柔而和易故其兵畏法而自重秦漢以來號齊民者比之三代則旣已薄矣况其所謂兵者乃其齊民之中尤爲凶

悍桀黠者也故常慢法而自棄夫民耕而食蠶而衣雖不幸而不
給猶不我咎也今謂之曰爾毋耕爾毋蠶爲我兵吾衣食爾他日
一不充其欲彼將曰嚮謂我毋耕毋蠶今而不我給也然則怨從
是起矣夫以有善心之民畏法自重而不我咎欲其爲亂不可得
也旣驕矣又慢法而自棄以怨其上欲其不爲亂亦不可得也且
夫天下之地不加於三代天下之民衣食乎其中者又不減於三
代平居無事占軍籍畜妻子而仰給於斯民者則徧天下不知其
數奈何民之不日剝月割以至於流亡而無告也其患始於廢井
田開阡陌一壞而不可復收故雖有明君賢臣焦思極慮而求以

救其弊卒不過開屯田置府兵使之無事則耕而食耳嗚呼屯田
府兵其利旣不足以及天下而後世之君又不能循而守之以至
於廢陵夷及於五代燕帥劉守光又從而爲之黥面涅手之制天
下遂以爲常法使之判然不得與齊民齒故其人益復自棄視齊
民如越人矣太祖旣受命懲唐季五代之亂聚重兵京師而邊境
亦不曰無備損節度之權而藩鎮亦不曰無威周與漢唐邦鎮之
兵強秦之郡縣之兵弱兵強故未大不掉兵弱故天子孤睽周與
漢唐則過而秦則不及得其中者惟吾宋也雖然置帥之方則遠
過於前代而制兵之術吾猶有疑焉何者自漢迄唐或開屯田或

置府兵使之無事則耕而食而民猶且不勝其患今屯田蓋無幾而府兵亦已廢欲民之豐阜勢不可也國家治平日久民之趨於農者日益衆而天下無萊田矣以此觀之謂斯民宜如生三代之盛時而乃戚戚嗟嗟無終歲之畜者兵食奪之也三代井田雖三尺童子知其不可復雖然依倣古制漸而圖之則亦庶乎其可也方今天下之田在官者惟二職分也籍沒也職分之田募民耕之斂其租之半而歸諸吏籍沒則鬻之否則募民耕之斂其租之半而歸諸公職分之田徧於天下自四京以降至於大藩鎮多至四十頃下及一縣亦能千畝籍沒之田不知其數今可勿復鬻然後